

# 马关县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文件

马人发〔2021〕60号

---

## 马关县人大常委会 关于梅有恩等二位同志任免职的通知

县人民法院：

根据《中共马关县委关于梅有恩等二名同志任免职的通知》（马委〔2021〕172号）文件精神，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法院组织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官法》的规定，经县人民法院院长余德明提请，马关县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四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11月30日审议决定：

梅有恩 任马关县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委员、副院长；

章 萍 免去马关县人民法院副院长、审判委员会委员、审判员职务。

马关县人大常委会  
2021年11月30日